

永續關懷・建築台灣

依據：台灣永續關懷協會 108.08.18 第 7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

109 年度台灣誠信品牌認證暨第 21 屆國家建築金獎甄選活動辦法

壹、舉辦本活動之理念、宗旨及目的：

- 1.理念：永續關懷・建築台灣
- 2.宗旨：提供消費者安心交易指標，促進「政府、業者、消費者」三贏
- 3.目的：推動企業誠信、鼓勵永續經營、提昇工程品質、促進公平交易、保護消費權益、預防購屋糾紛、提倡環保節能。

貳、認證與甄選活動之參加者：

建商、營造商、建築建材設備暨家電產品商、物管、保全...等與居住有關之優良營利事業；或建築師事務所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、各級政府公部門...等專業或非營利事業機構、單位。

參、認證與甄選活動獎項類別：

1.台灣誠信品牌：

1-1 台灣誠信建商、1-2 台灣誠信廠商、1-3 台灣誠信企業

2.國家建築金獎：

2-1.金獅獎 - 法人興建已取得建照或使照之建築物，包括規劃設計、施工品質、優質建築、管理維護類別之住宅、商辦、旅館、廠房...等建物可參選本獎。

2-2.金象獎 - 乃國家建築金獎最高獎項，本年度金獅獎參選業者，若公司成立滿 10 年且資本額達新台幣 5 千萬元以上，得報名參選本獎(名額有限)。

2-3.金品獎 - 構成建築物本體之建築建材暨家電設備產品，包括具防火、環保、節能、省水、綠建材、MIT 標章、正字標記之一，能提升建築安全舒適之建材、設備或品質優良之居家生活家電產品，可提報參選本獎。

2-4.公共建設優質獎：公部門或營利、非營利事業機構，所興建、經營、管理 - 與國家政策有關或提供大眾利用之公共建築或工程，可提報參選本獎。

肆、年度活動計畫：

- 1.民國 109 年 1~8 月 - 各營利及非營利事業報名「國家建築金獎」甄選。
- 2.民國 109 年 2~11 月 - 各營利事業申請「台灣誠信品牌」認證；隨報隨審。
- 3.民國 109 年 3~12 月 - 於活動官網不定期公告 109 年度台灣誠信品牌 - 包括：台灣誠信建商、誠信廠商、誠信企業最新認證名單。
- 4.民國 109 年 4~8 月 - 參選個案之環評及輻射、電磁波檢測複選作業。
- 5.民國 109 年 7~8 月 - 於星期例假日進行決選個案之實地評比作業。
- 6.民國 109 年 7~8 月 - 進行金象獎以及金品獎參選產品之複選、決選作業。
- 7.民國 109 年 8~9 月 - 先行頒發當年度台灣誠信品牌及國家建築金獎獎座。
- 8.民國 109 年 9 月份 - 在台北市公開舉行 109 年度台灣誠信品牌授證暨第 21 屆國家建築金獎頒獎典禮。
- 9.民國 109 年 11~12 月 - 金獅獎、公共建設優質獎首獎個案觀摩及交流。

永續關懷・建築台灣

伍、參選**國家建築金獎** – 除專業或非營利組織、政府公部門，或是經由專案簽報評審委員會同意者外，凡由經濟部商業司所核准立案之**公司法人組織**，應先申請“**台灣誠信品牌**”認證通過；品牌認證類別暨審核資格要件如下：

A. **台灣誠信建商** – **不動產開發商**應參加此類認證，以下十項皆為審查必要條件

1. 須為「**公司組織**」並加入產業公會
2. 有固定「**公開對外**」的營業場所
3. 公司設立滿**5**年且資本額達新台幣**2500**萬元以上
4. 已有完工建案且取得使照總戶數**30**戶或累計營業額達新台幣**3**億元以上
5. 依法納稅，無欠繳國稅及地方稅之紀錄
6. 最近**5**年內，與**金融機構**之信用往來記錄正常
7. 最近**5**年內，在**公平交易委員會**無不實廣告被處分
8. 最近**5**年內，在**消基會**無消費者申訴或申訴未結案件
9. 在**各級法院**中，無發生消費者團體訴訟之判例
10. 與客戶產生消費爭議時，勇於負責並積極處理

B. **台灣誠信廠商** – **不動產開發商**周邊相關產業之**中小型廠商**；除上述第**3**、**4**項須符合資本額達**500**萬元且最近**5**年內累計營業額滿**5**千萬元以上之條件外，其餘審查要件比照其他各項辦理。

C. **台灣誠信企業** – **不動產開發商**周邊相關產業之**中大型企業**；除上述第**3**、**4**項須符合資本額達**5000**萬元且最近**5**年內累計營業額滿**3**億元以上之條件外，其餘審查要件比照其他各項辦理。

陸、本活動相關單位：

1. 指導單位—內政部・經濟部・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・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內政部營建署・內政部建築研究所
2. 主辦單位—社團法人台灣永續關懷協會
國家建築金獎甄選委員會・台灣誠信品牌認證委員會
3. 承辦單位—亞信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4. 協辦單位—台北市千禧扶輪社・鼎力法律事務所・欣運太平洋有限公司

柒、本活動相關費用：

1. **報名審查費** – 新台幣八千元(不論審查通過與否，概不退還)；歷屆獲選者或於本活動官網預約報名者，得享優惠費用為新台幣六千元。
2. **活動分攤費(受益、使用者付費)** – 依參選類別與數量多寡，預繳包含決選、頒獎及行銷宣傳等行政費用；若誠信品牌認證審查或個案產品複選未過，則原數退還此預繳費用；活動分攤費暨權利義務之內容，請洽詢主辦單位。

捌、主辦單位資訊：

1. 地址：220 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 315 號 5 樓
2. 電話：(02)2951-7387 分機 81 傳真:(02)2951-7398
3. 活動官網：www.formosa21.com.tw